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玉辉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金额以银行审批为准），包括流动资金贷款1.5亿元，非融资性保函额度1亿元，额度期限为一年。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按单笔审批为准，在签订具体合同时确定具体利率。庄重、庄小红、庄展诺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最终金额以银行审批为准），包括流贷（非银资管）、国内保函、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票据贴现，发票贴现，额度期限为一年。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按单笔审批为准，在签订具体合同时确定具体的利率。庄重、庄小红、庄展诺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苑支行申请额度为人

民币4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金额以银行审批为准），包括流动资金融资及贸易融资额度1亿元，用于办理流贷、银票、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证及买方承保额度项下保理业务，其中流贷单笔期限不超过1年，银票单笔期限不超过6个月，电子银票期限不超过1年；非融资性工程保函额度3亿元，其中2千万元额度可切分给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装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使用。庄重、庄小红、庄展诺、祝琳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拟向汇丰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金额以银行审批为准），授信期为一年。业务种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备用信用证等。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按单笔审批为准，在签订具体合同时确定具体利率。庄重、庄小红、庄展诺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金额以银行审批为准），授信期为一年。业务种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按单笔审批为准，在签订具体合同时确定具体利率。庄重、庄小红、庄展诺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庄重是中装建设的董事长、总经理；庄小红是中装建设的股东，持有中装建设9,921.9825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3.0732%；庄展诺是中装建设的股东、董事，持有中装建设3,650.4675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2.1682%。庄重与庄小红是夫妻关系，庄展诺是庄重与庄小红的长子。庄重、庄小红、庄展诺是中装建设的实际控制人，祝琳是实际控制人庄展诺的配偶。因此，上述5个担保均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为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投资款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9,472.96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

定，公司拟以募集资金9,472.9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公募基金公司等三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在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管理层及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议案审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3月14日